以“胡”为前缀表示“外来”义的词语的文化内涵

○李　丹

（内蒙古师范大学，内蒙古 呼和浩特 010050）

[摘　要] 部分以“胡”为前缀的词语中的“胡”有表示“外来”的意义。这种以“胡”为前缀表示“外来”意义的词语中蕴含着丰富的文化信息。本文将从古代音乐、服饰和饮食三方面，对这类词语的文化内涵进行简要分析。

[关键词] 胡；文化

中图分类号：H 13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8610（2014）4-0044-01

自先秦起，中原人就开始给周边的民族起代称。这种对周边民族的称呼最传统最典型的要数《大戴礼记·名堂篇》中所讲的“南蛮，东夷，北狄，西戎”了。其实除了“蛮、夷、戎、狄”这几种称呼方式，“胡”也是对外来少数民族的一个重要代称。“胡”作为外来少数民族的代称最早见于《周礼·考工记总目》：“粤无镈，燕无函，秦无庐，胡无弓车。”后来，“胡”作为“西北少数民族代称”这一义项逐渐固定下来，进入了字典的条目。①由于“西北少数民族”并非本土，所以以“胡”为前缀组成的词语就包含了“外来”的意义，如胡服、胡乐、胡食等。但是在漫长的流传过程中，很多以“胡”为前缀表示外来的词语被以更本土的命名方式的新词代替（如胡蒜改为大蒜）；有些由于历史原因而更改（如胡瓜改为黄瓜②）；还有一些词语代表的物品，经过长期的流传已经被中原人民熟知而渐渐淡忘了其最初是“外来”的意义（如胡椒、胡萝卜）。实际上，以“胡”为前缀最初表示外来事物的这一类词语能够反映一个时期中外交流的情况，蕴含着丰富的文化信息，能为我们研究古代文化交流提供大量的资料。本文将以“胡”为前缀表示“外来”义的词语为线索，从中发掘一些与之相关的外来文化对古代中原文化产生的影响，并从音乐、服饰和饮食三个方面简要介绍。

一、音乐

汉唐是外来文化传入和繁荣的两大重要时期。其中一批表示与音乐相关的词语，更能反映当时的一些文化吸收和融合的状况。这些词语有胡角、胡笛、胡笳、胡鼓、胡琴、胡博词、胡乐、胡戏、胡部等等。胡角、胡笛、胡笳、胡鼓、胡琴都是乐器，多为汉代开始传入中原。汉代这些乐器的传入，极大地丰富了中原音乐的内容和形式。不仅仅是乐器，与之相对应的音乐形式和题材也随之传入，受到了中原人的喜爱。中原人不仅对胡乐吸收和学习极快，更在此基础上创作出许多新作品，使得胡乐在中原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此类作品较具代表性的有西汉李延年的“新声二十八解”和东汉蔡琰（蔡文姬）的《胡笳十八拍》。《晋书·乐志》：“李延年因胡曲更造新声二十八解，乘与以为武乐。”《乐府诗集·琴曲歌辞·胡笳十八拍》宋·郭茂倩题解：“唐·刘商《胡笳曲序》曰：蔡文姬善琴，能为《离鸾别鹤》之操。胡虏犯中原，为胡人所掠，入番为王后，王甚重之。武帝与邕有旧，敕大将军赎以归汉。胡人思慕文姬，乃卷芦叶为吹笳，奏哀怨之音。后董生以琴写胡笳声为十八拍，今之《胡笳弄》是也。”

唐代国力强盛，形成了一种开放包容的文化氛围，外来文化在此时期更加繁荣活跃。许多艺术形式已不仅止于初传入时的模仿和学习的状态，而是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由于受到统治者的喜爱，胡乐被广泛接受，其规模和影响力不断扩大和提升，甚至形成一种风尚。唐·元稹《法曲》诗：“女为胡妇学胡妆，伎进胡音务胡乐。”胡乐胡舞不仅在民间乐坊繁多，更在宫廷音乐中占有一席之地。《资治通鉴·唐肃宗至德元载》：“上皇每酺宴，先设太常雅乐坐部、立部，继以鼓吹、胡乐、教坊、府县散乐，杂戏。”唐代著名的《霓裳羽衣曲》就是唐玄宗在胡曲《婆罗门曲》的基础上加以润色而形成的。可见胡乐兴盛和受重视程度之高。

二、服饰

中原与外来少数民族的交往交流早已有之，很多统治者

[作者简介] 李丹，内蒙古师范大学研究生，研究方向：汉语言文字学。

抱着学习和包容的心态主动接受外来文化影响，最早的知名事件应当是“胡服骑射”。战国时赵武灵王就采用西方和北方民族的服饰，教人民学习骑射。《史记·赵世家》：“（赵武灵王谓肥義曰）：今吾将胡服骑射以教百姓，而世必议寡人，奈何？”

服饰方面，有很多本来不是中原服饰的元素融入进来，如靴子、胡帽、胡公头等。宋·郭若虚《图画见闻志》“靴本胡服，赵灵王好之，制有司，衣袍者宜穿皂靴，唐代宗朝令宫人侍左右者穿红锦鞓靴。”胡公头也是帽子的一种，在南朝时期就已成为人们祈福消灾的必备之物。如南朝·梁·宗懔《荆楚岁时记》：“十二月八日为腊日，谚语：‘腊鼓鸣，春草生’。村人并击细腰鼓，戴胡公头及作金刚力士以逐疫。”胡帽是唐代妇女骑马外出时所著不障面之帽。《旧唐书·舆服志》：“开元初，从驾宫人骑马者，皆著胡帽，靓粧露面，无复障蔽。士庶之家，又相仿效，帷帽之制，绝不行用。”原本引入胡服是以方便行军打仗为目的的，后来也被日常服饰吸收，更形成一种风尚。最典型的例证及元稹《法曲》“自从胡骑起烟尘，毛毳腥膻满咸洛。女为胡服学服妆，伎进胡音务胡乐”与“胡音胡骑与胡妆，五十年来竟纷泊”。

三、饮食

在饮食文化方面，外来物种、制作工具和加工方法的传入也使中原的饮食文化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张骞出使西域，带回新的植物和动物物种，对后来的中原农牧业和饮食的影响极为巨大。这批物种的命名十分典型，最初多数以胡为前缀，如胡瓜、胡豆、胡桐、胡桃、胡麻、胡椒、胡蒜、胡蘿蔔、胡姜、胡羊等。胡食作为西北少数民族的食物，传入以后便受到统治者的喜爱。对胡食和外来文化的喜爱，表现尤为突出的要数汉灵帝。《后汉书·五行志》：“（汉）灵帝好胡服、胡帐、胡床、胡坐、胡饭……京都贵戚皆竞为之。”唐代将胡食作为一种高规格的餐饮形式，《旧唐书·舆服志》：“貴人御饌，尽供胡食”，可见其受宠程度。

胡麻即芝麻，以这种植物作为原料，用途十分广泛。胡麻不仅可以榨油，还可以做成饭。在中国传统文化中，胡麻已深入人们的日常饮食，由于其具有丰富的营养价值，更被赋予了养生和成仙的文化内涵。晋·葛洪《抱朴子·仙药》：“巨勝一名胡麻，饵服之不老，耐风湿补衰老也。”《太平广记·卷六十一天台二女》中就记录了相传东汉永平年间，剡县人刘晨、阮肇入天台山采药，遇二女子邀至家，食以胡麻饭。留半年，还乡，子孙已历七世的传说。由此，胡麻饭就开始表示仙人的饭食。如唐·姚合《过张云峰院宿》诗：“不吃胡麻饭，杯中自得仙。”元·王子一《误入桃源》第二折“见一盃胡麻饭绿波浮动。”等等。

以上以“胡”为前缀构成的词语只选取了外来文化对中原文明影响的几个方面，我们取其精华代代流传，形成了极其庞大而又深厚的文化氛围。正是这种海纳百川的吸收精神，使得我们的文化代代更新，丰富多彩。

【注 释】

①《汉语大字典》P2055条目“胡”下第14个义项：“古代称北方和西方的少数民族。”

②明·李时珍《本草纲目·菜三·胡瓜》（释名）引陈藏器曰：“北人避石勒讳，改呼黄瓜。”

【参考文献】

[1]王娜，张艳，朱宏斌.齐民要术中的胡食及其制作方法[J].安徽农业科学，2005（12）.

[2]要彬.论胡服的价值.[J].天津工业大学学报，2004（5）.

[3]王淑芳.唐装胡服色彩略论.[J].西北民族学院学报，2002（4）.

（上接第 37 页）

论知识相对丰富，而语言技能训练方面相对不足。普通话学习与第二语言（英语）习得一样，我们也强调“speak out”；同时，不仅是在课堂教学上练习，更应该在平时的自然会话中练习，营造良好的普通话会话环境，这对普通话的练习十分重要。调查显示，在普通话较好的学生中，约有一半认为要说一口标准普通话离不开良好的环境以及长期的有意识的练习。

（二）教师角度：高要求

现代教师的责任，不仅是上好课、教好书，还要在各方面对学生施加好的影响，其实，教师对学生的影响是无时无刻不在，也是全面的。语言方面也是如此，如果课堂上教师全操方言讲课，学生自然不会太多使用（或者说练习）普通话。因此，老师在这方面需要做的基本工作有二：一是自己要练好普通话，在课堂上潜移默化地影响学生；二是课堂教学生时，要鼓励、督促学生也使用普通话，同时还有对他们的“川普”口音进行纠正，促进其进步、提高。我们也曾建议，国家应加强相关地区中小学教师的普通话定期培训工作；同时，为营造说普通话的语言环境，可以将普通话教学纳入教师的考评体系，以此推进普通话的普及工作。（廖存希等，2013）

（三）学校、社会角度：大力推广

虽然说，普通话的练习是个体活动，但学习者需要良好的普通话环境，因此，学校与社会的责任显得很重要。学校应当更加重视全面推广普通话的工作，不仅要抓学生的学业成绩，也要重视学生的语言状况，为其普通话练习营造好的环境。例如，加大推广普通话宣传力度，每天组织学生观看央视新闻节目，开展更多的中文演讲比赛，开设与普通话相关的选修课程，组织以校园普通话为主题的征文活动，等等。

【参考文献】

[1]廖存希，梁述，方雅琴.从川东方言语音看“川普”现象[J].现代语文，2013（12）.

[2]敏春.“川普”新现象浅析[J].社会科学家，2006（z1）.

[3]杨玲.四川方言区在校学生的语言态度分析[J].西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ZK6）.